

一、從美國國防部公布之「2011年大陸軍事及安全發展報告」看台海局勢發展

中興大學蔡明彥教授主稿

- 大陸地面部隊尋求在2020年前建立成一支「現代化、區域化導向的武力」。
- 大陸「殲20」戰機未來的發展重點在於整合隱形技術、射控系統與戰機發動機等，在2018年之前應不具戰場運作能力。大陸首艘航母將於2012年或2015年發展出作戰能力。
- 大陸軍事現代化仍以台灣為假想目標，目前台海軍力持續失衡，並朝有利於大陸的方向傾斜。
- 解放軍積極發展空軍、海軍、航太、水下、反太空、資訊戰的概念與能力，其執行「反介入」與「區域阻絕」的能力已日漸成熟。

（一）前言

美國國防部在今(2011)年8月下旬公布「2011年大陸軍事及安全發展報告」(Military and Security Developments Involving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報告內容反映美國官方對大陸軍事發展的權威看法。該報告認為，過去10年大陸在硬體裝備與科技研發上進行大量投資，使各式先進武器的運作日趨成熟。目前大陸軍方正致力於整合各種新式平台、引進新的作戰概念，包括聯合作戰與「網路中心戰」(network-centric warfare)，尋求全面提升其軍事力量。

今年度的報告雖在拖延數月後才對外公布，但更能呈現大陸軍事動態的最新現況。本文將針對報告中提及有關大陸軍事發展與台海局勢的主要觀點，進行介紹與分析。

（二）解放軍積極推展軍力現代化

在地面部隊方面，解放軍目前擁有 125 萬的地面部隊兵力，是目前世界最大的武力，現正尋求在 2020 年前將其建立成一支「現代化、區域化導向的武力」(a modern, regionally focused force)，並將重點放在引進新型的坦克、兩棲攻擊裝甲車、火砲與火箭系統。

在空軍方面，解放軍正著手改良空中偵察能力，透過自製與外購的方式，引進新式地對空飛彈系統。美國國防部在今年的報告書中，首次提及解放軍的「殲 20」戰機計畫，認為未來幾年「殲 20」的發展重點將集中在整合隱形技術、射控系統與戰機發動機等方面的問題。依照美國國防部的評估，在 2018 年之前，「殲 20」應不具備戰場上的運作能力。

在海軍方面，解放軍持續發展新一代水面艦艇，尋求整合新式空防系統與反艦武器。美國國防部在今年報告中，首度針對大陸航母戰力提出分析，大陸的首艘航母可望在 2012 年或稍後的 2015 年，發展出作戰能力。目前大陸已在海南島完成主要的海軍基地建設，未來可望提供導彈潛艇、核潛艇與航母等大型船艦使用。

在二炮部隊方面，解放軍在台海對岸部署約 1000-1200 枚彈道飛彈，並且設法改良飛彈的射程、精準度與彈頭載重量。此外，二炮部隊也部署遠射程的？弋飛彈與洲際彈道飛彈，用以打擊西太平洋區域內的目標、阻絕美軍介入區域情勢。

在航天方面，大陸在 2010 年史無前例地進行了 15 次的航天發射，幾乎以每個月發射一次的頻率，佈建以太空為基礎的情報、偵察與通訊衛星網絡，尋求在衝突與危機發生時，有效地限制敵人對於衛星網絡的運用。

在資訊戰方面，美國國防部指出大陸若能有效地運作資訊戰，將能在戰時對敵人以網路為基礎的後勤、通訊與商業活動進行攻擊，並在傳統武器系統的配合下，癱瘓敵人的資訊系統。

（三）大陸軍事現代化仍以台灣為假想目標

美國國防部在「2011 年大陸軍事及安全發展報告」中指出，兩岸關係在過去幾年明顯改善，雙方積極推動經貿交流與合作，美方歡迎並鼓勵兩岸透過此一方式降低彼此緊張、拉近雙方差異。然而，目前仍無徵兆顯示，大陸已著手減緩對台軍事準備活動；換言之，儘管兩岸關係緩和，大陸軍隊仍以因應「台灣問題」為中心考量，持續提升軍力，尋求嚇阻台獨，並且阻絕第三方包括美國干預台海情勢。

美國國防部認為，目前北京的國家戰略之一，在於「維持國家與政治體制穩定；確保大陸主權、安全、領土完整與國家統一；保障經濟與社會持續發展」。在兩岸實現和平統一或達成互不侵犯協議之前，「台灣問題」將持續成為解放軍推動現代化的主要目標。即便短期內兩岸發生危機的可能性不高，大陸仍持續發展軍力，以使「台灣問題」的最終解決符合北京的條件。

美方認為目前北京的台灣戰略仍以「紅蘿蔔加棍子」(carrots and sticks) 的兩手策略為主：一方面利用經濟引誘、宣傳與政治交往，推動兩岸經濟統合、加強文化和歷史交流；另一方面，提升解放軍兩棲作戰、遠程攻擊、封鎖和局部封鎖能力，威脅台灣及有意干預台海危機的其他國家。

美國國防部指出，假如北京無法在台海問題上速戰速決，將會設法升高美國干預台海事務的代價，影響美國決策者與民眾干預的決心；假如無法達此目標，北京將透過不對稱戰爭、有限戰爭與快速戰爭等手段，爭取戰場上的勝利；或是設法讓戰事陷入膠著狀況，進而提出政治解決方案。

（四）兩岸軍力持續失衡並對大陸有利

根據美國國防部的分析，台灣依賴各種因素嚇阻大陸的軍事入侵，包括：解放軍投射軍力投跨越台灣海峽的能力有限、台灣軍隊擁有技術上的優勢、台灣擁有島嶼防衛作戰的先天地理條件、以及美國可能介入台海情勢等。然而，目前大陸正積極發展現代化的武器系統與平台，包括：部署彈道飛彈與反艦彈道飛彈；發展新式水面船艦、潛艦、新式戰

機；改良 C4ISR 能力。相關發展已嚴重地威脅到長期以來台灣賴以維持安全的因素。

目前台灣已採取許多重要的措施，包括提升軍事存活率、強化國防工業基礎、改善聯合運作與危機因應能力，用以提升逐漸流失的防衛優勢。在 2014 年底之前，台灣預計將部隊由目前的 275,000 人縮減為 215,000 人，藉以建造一支「小而巧、小而強」的武力。但是台灣為了發展「募兵制」、爭取優秀人才從軍，部隊的人事成本正不斷提高，未來可能衝擊台灣的武器國造與外購計畫，甚至影響訓練準備計畫。

美國國防部延續過去的判斷，面對大陸快速的軍事發展，台灣相對保守的軍事投資，導致台灣無法趕上大陸軍事發展的腳步。整體而言，台海軍力正持續失衡，並朝有利於大陸的方向傾斜。

（五）大陸 A2AD 能力漸趨成熟

美國國防部指出，大陸軍事現代化的另一項重點目標在於執行「反介入」(anti-access)與「區域阻絕」(area denial)戰略，提升所謂的「A2AD」能力。大陸執行 A2AD 能力主要透過以下的手段：

1. 廣泛地發展空軍、海軍、航太、水下、反太空、資訊戰的能力與概念，建立多層次的攻擊能力，讓大陸的軍力能從沿岸向外延伸至西太平洋各地。
2. 發展控制(control)、封鎖(blockade)與支配(dominance)資訊的能力，結合傳統的宣傳與欺敵手段，掌握資訊優勢。
3. 提升解放軍在離岸 1,850 公里水域和敵人船艦進行作戰的能力，包括：(1)結合「超視距雷達」(overhead and over-the-horizon targeting systems)，利用反艦彈道飛彈、中程彈道飛彈(Medium Range Ballistic Missiles, MRBMs)，打擊海上活動目標；(2)發展配備「反艦？弋飛彈」(Anti-Ship Cruise Missile, ASCMs)的「基洛級」、「宋級」、「元級」與「商級」攻擊潛艦；(3)部署裝配先進防空與反艦飛彈系統的水面船艦，包括「旅洲級」、「旅洋級」、「現代級」(Sovremenny-class)2 型等驅逐艦；(4)部署配備 ASCM 的殲轟 7、殲轟 7 甲型、轟 6、蘇愷 30MK2 等新型海上殲擊機；(5)發展「殲 20」戰機與新一

代彈道飛彈，提升解放軍打擊區域內對手空軍基地、運補系統與其他地面設施的能力。

（六）結語

在五角大廈公布「2011年大陸軍事及安全發展報告」的記者會上，美國副助理國防部長薛邁龍(Michael Schiffer)指出，大陸軍事投資的步調與規模，讓大陸具備足以破壞區域軍事平衡的潛在力量，此將增加誤解與誤判的風險，引發區域的緊張與不安。

在大陸方面，其國防部新聞發言人楊宇軍則在8月26日針對美方公布的報告回應指出，美方指責大陸正常的國防和軍隊建設，並且渲染所謂大陸對台「軍事威脅」，「中」方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

美「中」在處理區域與國際事務上，存有許多共同利益，但雙方對於彼此在亞太地區軍事活動與軍事部署也抱持高度的關注，當華府擔心大陸軍事崛起產生的區域效應，北京則不滿美方渲染大陸的軍事崛起。有鑑於台海安全情勢是美、「中」、台三方互動之後產生的結果，台灣在改善兩岸關係的同時，仍須持續關注美「中」軍事競合關係與台海安全局勢的發展動態。

二、大陸發展航母之評析

國防大學馬振坤教授主稿

- 大陸首艘航母「瓦良格號」完成海試，為大陸航母發展史的重要里程碑。評估未來大陸終將擁有完全自製的現代化航母艦隊
- 觀察家認為大陸發展航母的意圖，係為向第一島鏈以東擴張海權，與美國爭奪西太平洋霸權；亦有認為係為深入南海，並循麻六甲海峽向印度洋發展。
- 大陸擁有具實質戰力之航母艦隊後，其部署區域及所扮演之角色將成為觀察重點。

大陸第一艘航母「瓦良格號」已經完成海試返回大連港並進船塢檢修。這次海試是大陸航母十餘年發展史的重要里程碑，但隨後的進塢檢修至今未出，卻也透露出大陸方面在發展航母相關技術上未臻成熟。

關切大陸航母發展者聚焦在兩個面向：一是技術，二是意圖。就技術面而言，大陸航母的艦體設計、資訊通信、武器作戰、以及艦載機等技術將漸趨成熟殆無疑義，只是時間早晚問題而已。自從 1998 年自烏克蘭購得「瓦良格號」後，大陸已投入超過十年在自製航母工程上，現今雖然此一大陸首艘航母是修復自前蘇聯所報廢者，該艦上裝載的通訊和作戰等系統之科技水準亦不會有令人驚訝之處，但在大陸當局展現富國強兵強烈企圖心之餘，假以時日大陸終將擁有完全自製的現代化航母艦隊，實乃意料中事。

因此分析大陸發展航母技術面的唯一動機，在於以大陸航母為可能假想敵之各方，在評估其航母可能擁有的技術和所須時日後，據以改善己身軍事能力以資抗衡，並確保大陸航母不致造成本國國防安全之嚴重威脅。

由此視之，「瓦良格號」海試後即進入船塢整修至今，顯示該艦在海試過程中出現原未預料之技術問題。由於這次海試以測試動力系統為主，這也是新造船艦的基本測試項目，而「瓦良格號」原本的動力系統在烏克蘭即已拆除，目前的系統即便有烏克蘭技術協助，仍屬大陸方面自行裝設，故此新系統仍存在技術問題尚待克服。由此可知，「瓦良格號」進行海試，並非大陸發展航母已有具體成果，而是各項技術考驗的開始。

就意圖面而言，這是決定大陸擁有航母後，對周邊國家會否形成具體安全威脅之關鍵。一般對於大陸擁有航母後將劍指何方有兩種說法：一是向東；二是向南。向東者為向第一島鏈以東擴張海權，終至和美國爭奪西太平洋霸權；向南則深入南海解決領土主權爭端，並循麻六甲海峽向印度洋發展。主張大陸有意和美國競逐西太平洋霸權者，認為航母係發展遠洋海軍所必須，大陸積極發展航母，且近年來其海軍艦艇經常出沒第一島鏈東側海域，加以大陸以軍事現代化之名行擴充軍備之實，

在在顯示美「中」雙方海上力量在西太平洋對抗衝突乃不可避免；主張大陸發展航母是為解決南海主權爭端者，則認為和美國爭奪西太平洋霸權對大陸方面並無利益，因為兩國目前並不存在直接利害衝突，且會危及現階段大陸發展經濟所必要之和平穩定周邊環境。南海則存在著主權爭端，過去礙於共軍海空軍實力不足，只能遵循鄧小平「擱置爭議、共同開發」原則，隱忍各國侵犯其主權，一旦大陸擁有航母，便可解決海空軍投射能力不足的窘境，作為大陸方面落實主權主張之依恃。

若依現實利益觀點，大陸在擁有具實質戰力之航母艦隊後，部署南海以伸張其在該地區之主權主張，要比向東挑釁美國更趨實際。然吾人需知，航母係可遂行遠距海空作戰之海上載台，其部署何處並非不可改變，端視戰場作戰需求而定。航母縱有母港，亦可擁有數個前進基地，這可由大陸在遼寧、浙江、海南等海軍基地旁興建機場看出，這類軍港未來在必要時，即可作為航母基地，因為港口旁的機場可供艦載機在航母進離港時起降之用。

故綜論之，在北京當局決心發展航母後，大陸擁有具備遠洋作戰能力之海軍乃早晚之事。縱然「瓦良格號」無法與「喬治華盛頓號」相提並論，仍不能因此輕忽北京當局之企圖和決心。未來大陸會將航母部署何方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未來大陸方面想要以武力解決的問題為何？以及航母能夠在此場景中扮演何種角色？這才是觀察大陸發展航母之焦點所在。

三、大陸近期通膨壓力衍生之經濟社會矛盾與穩定物價政策評估

育達商業科技大學曾聖文助理教授主稿

- 大陸近期通膨壓力之形成因素包括：經濟成長與城鎮化發展、流動性與貨幣供給充裕、大宗進口原物料價格上漲、食品類產品價格上漲、及社會大眾通貨膨脹預期心理。

- 持續通膨壓力造成一般民眾生活成本提高、炒房風潮難抑制、財政支出的矛盾、中小企業經營困難、及影響社會的穩定性。
- 大陸政府將「保持物價總水平基本穩定」列為年度十大重點工作的第一要務，防止物價和房價「雙漲」。
- 大陸官方認為 2011 年下半年物價情勢將較上半年樂觀，通膨壓力將趨緩。但部分學者則指出，物價與房價調控壓力很大，下半年「雙漲」勢頭仍強。

2010 年 7 月以來，大陸農副產品(尤其是食品等居民生活必需品)價格大幅上揚，房地產價格飛漲(2009 年 4 月就已顯著持續上漲)，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大幅提高(例如 2010 年 11 月 CPI 成長率高達 5.1%，2011 年 6 月 CPI 成長率更高達 6.4%)，通膨壓力對大陸當局及一般民眾都形成不同層面的壓力。一般民眾對物價飛漲的生活體驗，往往更甚於大陸當局公布的經濟數據，例如大陸許多網民針對市井小民(尤其是菜籃族)的通膨感受，發明了「蒜你狠」、「薑你軍」、「豆你玩」、「糖高宗」、「油你漲」、「蘋什麼」等辛辣名詞(袁恩楨，「物價問題亟需標本兼治」，探索與爭鳴，2011.03)，凸顯了通膨壓力對於大陸底層社會的衝擊。

有鑑於此，大陸當局提出了一系列穩定物價政策，希冀以宏觀調控手段兼顧經濟成長、物價穩定及社會穩定和諧。準此，本文茲就大陸近期通膨壓力形成因素、通貨膨脹所衍生的經濟社會矛盾、及大陸當局穩定物價政策與成效評估依序分析如後。

(一) 大陸近期通膨壓力形成因素

近期大陸通貨膨脹現象可謂是經濟需求、貨幣供給與食品價格高漲發生「三碰頭」的嚴峻挑戰，形成因素包括：

1. 經濟成長與城鎮化發展：大陸經濟成長速度雖有趨緩的趨勢，但 2010 年各季度經濟成長仍高於 9.5% (2010 年大陸第一、二、三、四季度經濟成長率分別是 11.9%、10.3%、9.6%、9.8%)，工業化與城鎮化的快速發展，使得大陸資源、土地、勞動力等各類要素價格大幅上漲。例如廣東、浙江、江蘇等地最低工資標準累計上漲幅度達 70%，原材料燃料動力採購價格累計上漲

42%，土地交易價格指數累計上升 79.2%，農用肥料、農藥、鋼鐵、水泥、煤炭等產品價格也大幅上漲（葉柏青，「加強物價調控，切實做好穩價安民工作」，價格月刊，2011.06）。

2. **流動性與貨幣供給充裕：**為因應國際金融危機衝擊，大陸實施較寬鬆的貨幣政策，2009、2010 年貨幣供給量成長較快，雖然在 2010 年後半年，大陸貨幣當局將貨幣政策從適度寬鬆調整為穩健發行，且採取積極措施緊縮通貨流動性，但由於新型融資（例如委託貸款、信託貸款）大幅成長及熱錢流入較多，這使得 2010 年大陸全社會融資總量達 11.42 億元，較 2009 年增加 6,900 億元，2010 年新增外匯 3.27 萬億元，較 2009 年增加 32.4%，2010 年熱錢淨流入高達 355 億美元。銀行信貸擴張過度會導致房地產價格飆升，房地產價格上漲又會間接傳導影響消費品價格的上漲。因此，流動性充裕與貨幣供給寬鬆不僅會加速通貨膨脹力道，更可能的造成資產泡沫風險（葉柏青，「加強物價調控，切實做好穩價安民工作」，價格月刊，2011.06；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2011 年大陸經濟首重『防通膨』」，大陸情勢雙週報，2010.12）。
3. **大宗進口原物料價格上漲：**國際投機資金炒作國際大宗原物料價格（例如煤炭、石油、化工原料、有色金屬、鋼材等），使得進口商品價格指數大幅上揚，也間接提高工業產品價格。此外，國際間對人民幣匯率升值的壓力也依然不減（葉柏青，「加強物價調控，切實做好穩價安民工作」，價格月刊，2011.06；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中共因應大陸物價問題的對策」，大陸情勢雙週報，2010.11）。
4. **食品類產品價格上漲：**全球氣候異常，使得 2010 年春季大陸北方區農副產品（主要是蔬菜）供應延遲上市，且產量減少，再加上夏季暴雨洪水災害，使得農副產品產量大減，價格大幅上揚。由於食品類產品佔 CPI 指數的品項比重約 1/3，國際農產品價格（例如大豆、小麥、玉米、食用植物油等）和大陸內地食品供需失衡，造成 CPI 指數大幅上揚（例如 2010 年第一季，大陸食品類產品價格上漲 5.1%，拉動 CPI 上漲 1.64%），影響大陸一般民眾生活甚深（朱厚玉，「當前價格走勢對財政的影響及財政管理通膨預期的政策建議」，財政研究，2010.06；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中共因應大陸物價問題的對策」，大陸情勢雙週報，2010.11）。
5. **社會大眾通貨膨脹預期心理：**由於上述因素使得成品油、農產品、

房地產等商品價格出現「普漲」現象，導致社會大眾通貨膨脹心理承受能力十分脆弱，稍有風吹草動及大盤商投機炒作哄抬價格，便會造成搶購及物價飛漲情況(葉柏青，「加強物價調控，切實做好穩價安民工作」，價格月刊，2011.06；楊麗君，「打好穩定物價的心理預期之役」，商業經濟，2011.05)。

(二) 通膨壓力的影響與經濟社會矛盾

持續的通膨壓力，對於大陸的經濟與社會發展造成一定的影響與矛盾，整理大陸官方與學界的觀點，持續的通膨壓力有以下影響：

1. 一般民眾生活成本提高：包括米、菜、肉、油、電、房租等價格全面上漲，再加上媒體及網路的宣傳報導，使得社會大眾（尤其是社會中低收入基層民眾）感覺實質所得水準增加不敵物價上漲速度，居民家庭購買力降低，形成普遍的社會民怨（楊麗君，「打好穩定物價的心理預期之役」，商業經濟，2011.05；蘇彩霞，「中國濟大經濟熱點問題的矛盾論分析」，內蒙古科技與經濟，2010.02）。
2. 炒房風潮難抑制：根據大陸國家統計局的調查，2009年4月起，大陸70個大中型城市房價連續上漲，12月，這70個大中型城市房屋銷售價格較前一年同期上漲率高達7.8%。為了抑制炒房風潮，大陸開始緊縮貨幣流通性，進行加息與調升存款準備金比率、限購等措施，但從2011年上半年的房地產市場觀察，一到六月房地產開發投資26,250億元，和去年同期成長高達32.9%（其中住宅投資18,641億元，成長率高達36.1%），商品房銷售面積44,419萬平方公尺，成長12.9%，一些沒有限購措施的二、三線城市，炒房風潮依然兇猛，房價漲勢持續上揚，大陸政府調控房地產的壓力依然很大（蘇彩霞，「中國濟大經濟熱點問題的矛盾論分析」，內蒙古科技與經濟，2010.02；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大陸今年下半年經濟發展與挑戰」，大陸情勢雙週報，2011.08）。
3. 財政支出的矛盾：2011年第一季，大陸財政收入為19,627.07億元人民幣，與去年同比成長高達34%，物價上漲使得間接稅（大陸稱「流轉稅」）比重較高的大陸財政收入結構，「虛收」了一部分名目收入。物價上漲不僅會影響財政收入的後勁力道，更加劇財政支出規模（包括社會保障資金、糧食風險基金、農產品財政補貼等支出），並減損財政支出實質購買力，反而不利

於大陸政府財政收支平衡(朱厚玉,「當前價格走勢對財政的影響及財政管理通膨預期的政策建議」,財政研究,2010.06)。

4. **中小企業經營困難**：2011年7月25日大陸「全國工商聯」的調研報告顯示，大陸中小企業現階段生存難度高於2008年金融危機爆發初期，原材料和勞動力成本提高，使得中小企業營運成本壓力激增，且中小企業融資較困難，若大陸銀行信貸政策緊縮，將會造成許多企業在生產經營流動資金的困難，甚至破產，引發就業與社會問題(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大陸今年下半年經濟發展與挑戰」,大陸情勢雙週報,2011.08)。
5. **通貨預期造成社會不穩定**：社會大眾實質的生活體驗，加上網路、與新聞媒體的宣傳，造成社會人心不穩定。例如2011年3月，由於日本大地震造成輻射汙染，大陸各地紛紛出現搶鹽行為(因為媒體報導含碘的食鹽可以防輻射，故杭州、寧波、上海、溫州、廣州等城市都出現搶鹽的情況)，中大盤商將大陸政府規定一包一元的普通食鹽，提高到一包十元以上，民生物價飛漲不僅造成社會不安，更容易引發群眾運動(葉柏青,「加強物價調控，切實做好穩價安民工作」,價格月刊,2011.06;楊麗君,「打好穩定物價的心理預期之役」,商業經濟,2011.05)。

(三) 大陸進期穩定物價政策

前述的物價上漲情勢及所產生的社會經濟矛盾，使得保障住房、穩定物價等議題，成為2011年3月大陸「兩會」召開前夕，新華網「兩會調查」大陸網民最關注的兩個熱點話題(大陸網民最關注的熱點話題前五名分別是：保障住房、收入分配、穩定物價、懲治腐敗和就業公平)。大陸政府自2010年下半年開始執行一系列穩定物價的政策措施。

首先，2011年11月20日，大陸國務院公布「國務院關於穩定消費價格總水平保障群眾基本生活的通知」(以下簡稱「穩定消費價格通知」)，要求各地政府和有關部門採取16項措施(這16項措施包括：大力發展農業生產、穩定農副產品供應、降低農副產品流通成本、保障化肥生產供應、做好煤電油氣運協調工作、發放價格臨時補貼、建立社會救助和保障標準與物價上漲掛鉤的聯動機制、繼續落實規範收費的各項規定、積極穩妥推進價格政策、規範農產品經營和深加工秩序、加強農產品期貨和電子交易市場監管、健全價格監管法規、加強價格監督檢查和反價格壟斷執法、完善價格信息發布制度、切實落實「米袋子」省長負責制和「菜籃子」市長負責制、建立市場價格調控部際聯席會議制度)。此「穩定消費價格通

知」發布之後，大陸國務院各部委組成六個督察組，於 2010 年 11-12 月到 18 個省區市進行檢查工作。同時，大陸國務院各部委也提出不同的抑制物價措施（請參見附表 1）。

附表 1 2010 年下半年大陸國務院各部委抑制物價措施

部委	政策措施
國家發改委	派督察組赴物價漲幅較大地區進行檢查督導
農業部	保障農產品有效供給，穩定蔬菜供應及生產
財政部	會同民政部指導各地區，採取適當調整城鄉低保標準或補助水平、發放臨時生活補助、一次性補貼等措施
商務部	制定保障生活必需品市場供應方案，對蔬菜價格實行每日監測、並即時進行儲蓄投放
鐵道部	加強運輸組織和指揮調度，努力保持裝車上量，保證重點物資運輸
工商總局	嚴打農產品市場囤積居奇、哄抬物價等行為
銀監會	嚴查挪用信貸資金炒作農產品
國家糧食局	派工作檢查組赴糧食主產區指導，加大政策性糧食市場投放力度

資料來源：IUD 中國政務景氣監測中心，「2011 我們怎麼穩定物價」，領導決策信息，2011.03。

「穩定消費價格通知」及大陸國務院各部委政策陸續提出之後，大陸各地方政府也開始「控物價，穩民生」的系列行動，主要從發展生產保障供應、加強價格調控監管、降低流通成本、發放臨時價格補貼等四層面穩定物價（2010 年下半年大陸部分省市穩定物價主要措施請參見附表 2）。

附表 2 2010 年下半年大陸部分省市穩定物價主要措施

政策方向	省市	穩定物價主要措施
發展生產保障供應	北京市	1. 建立菜田保有量制度，提高主要產品自給率 2. 發展多元化區域合作模式，建立可靠的供應保障紐帶
	河北省	1. 將蔬菜示範縣由 15 個增加到 24 個，面積由 486 萬畝增加到 562 萬畝 2. 每個蔬菜示範縣補貼 1500 萬元
	山東省	規劃將 2010 年冬季蔬菜種植面積擴大 50 萬畝，增加供給 500 萬噸
加強價格調控監管	浙江省	1. 即時公布市場價格情況，客觀分析價格變動趨勢，穩定社會預期 2. 打擊惡意囤積、哄抬價格等違法行為，嚴查惡性炒作事件，規範市場價格秩序
	江蘇省	1. 完善市場價格監管機制 2. 建立網格化管理制度 3. 完善社會價格監督服務網路 4. 實行市場主體信用分類監管，
	河北省	撥付 1 億元建立價格風險調節機制，防止價格異常波動
降低流通成本	廣東省	陸續取消或降低涉企和涉及民生的收費項目與標準

發放臨時價格補貼	遼寧省	降低 114 項涉企和涉及民生的行政事業性收費標準，取消 25 項行政事業性收費
	安徽省	1. 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全省所有收費公路對整車合法裝載鮮活農產品的車輛免收通行費 2. 實施「農超」對接，減少流通環節，降低流通費用
	北京市	1. 針對城鄉低保對象，在 2010 年 12 月底前完成發放一次性每人 100 元的臨時生活補貼 2. 針對 2011 年社會救助相關標準進行調整
	浙江省	1. 針對城鄉低保群眾繼續發放物價補貼 2. 對大專院校在校學生按人均每月 30 元的標準發放兩個月的臨時伙食補貼
	安徽省	針對優撫對象、城鄉低保戶和農村五保供養對象，自 2010 年 12 月底，按每人每月 20 元標準發放 3 個月臨時價格補貼

資料來源：IUD 中國政務景氣監測中心，「2011 我們怎麼穩定物價」，領導決策信息，2011.03。

2010 年年底的一系列穩定物價行動，抒緩了食品類等民生物價漲幅，但房價上漲仍具相當之壓力。因此，2011 年大陸政府的經濟政策主軸仍重「防雙漲」（防止物價和房價雙雙上漲），將「保持物價總水平基本穩定」列為今年「十大重點工作」的第一要務（2011 年 3 月 5 日，大陸國務院溫家寶總理在「政府工作報告」中表示），訂 2011 年大陸 CPI 漲幅目標在 4% 左右，希冀從引導市場預期，抑制價格上漲勢頭著手，以經濟和法律手段為主，輔以行政手段，全面加強價格調控和監管（2011 年 3 月 5 日，大陸國務院溫家寶總理「政府工作報告」）。並從行政監管、貨幣政策、財政政策等管道，針對房價進行宏觀調控。大陸 2011 年穩定物價政策彙整如附表 3。

附表 3 2011 年大陸政府穩定物價政策措施

政策方向	政策措施
加強管理	1. 管理市場流動性，控制物價過快上漲之貨幣條件 2. 把握政府管理商品和服務價格的調整時機、節奏和力度
保障供應	1. 大力發展生產，保障主要農產品、基本生活必需品、重要生產資料的生產和供應 2. 落實「米袋子」省長負責制及「菜籃子」市長負責制
暢通管道	1. 加強農產品流通體系建設，積極開發「農超對接」暢通鮮活農產品運輸「綠色通道」 2. 完善重要商品儲備制度和主要農產品臨時收儲制度，掌握國家儲備吞吐調控時機、進出口調節，增強市場調控能力
加強監管	1. 加強價格監管，維護市場秩序 2. 強化價格執法，嚴查惡意炒作、串通漲價、哄抬價格等不法行為
完善補貼	完善價格補貼制度，建立社會救助和保障標準與物價上漲掛鉤的聯動機制

資料來源：IUD 中國政務景氣監測中心，「2011 我們怎麼穩定物價」，領導決策信息，2011.03。

(四) 穩定物價政策之成效評估

為維持經濟發展與社會和諧穩定，大陸政府將控制物價上漲、穩定人民生活做為施政重點，2010 年底及 2011 年的一系列穩定物價措施是否能有效抑制通膨壓力，官方及學界有兩種不同觀點。

首先，大陸官方（2011 年 5 月 12 日，大陸「國家統計局」新聞發言人盛來運指出）認為，基於下列因素，2011 年下半年物價情勢比上半年樂觀（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大陸今年下半年經濟發展與挑戰」，大陸情勢雙週報，2011.08）：

1. 2011 年夏季糧食豐收，有利於降低社會通貨膨脹預期。
2. 大陸大部分工業品供過於求基本格局未改變。
3. 2011 年 6 月國際市場大宗原物料價格回落，減輕輸入性通貨膨脹壓力。
4. 前期較緊縮貨幣政策的作用已開始顯現。

相對於官方樂觀的看法，大陸學界部分學者有不同看法，並指出物價與房價調控壓力仍然很大，2011 年下半年「雙漲」勢頭仍強，主要思考觀點為（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大陸今年下半年經濟發展與挑戰」，大陸情勢雙週報，2011.08）：

1. 自 2010 年初以來，大陸通貨膨脹持續上揚，CPI 從年初的 1.5% 上升到 7 月的 6.5%，創下 36 個月以來的新高，顯見 2010 年底的抑制物價政策措施僅在 2011 年初出現短期的效果，之後物價仍持續攀升。
2. 2011 年迄今，大陸官方已 6 次提高存款準備金比率，3 次提高人民幣利率，依然沒有改變負利率的情況，因此，後續要通過貨幣政策穩定物價的政策空間會越來越小。
3. 房價調控政策未能有效抑制房價飛漲，部分投機資金轉戰大陸未採取限購措施的二、三線城市。

由於大陸通膨壓力仍然十分鉅大，因此各外資機構在 2011 年 5 月下旬紛紛調降 2011 年大陸經濟成長率預測值（例如瑞士信貸將大陸 2011、2012 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從 8.8%、8.9%，調降至 8.7%、8.5%。高盛將大陸 2011、2012 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從 10.0%、9.5%，調降至 9.4%、9.2%。），顯見外資機構對大陸官方抑制通膨壓力政策效果之看法仍趨保守，2011 年大陸 CPI 漲幅控制在 4% 之目標應不易達成。

四、新疆維族頻發嚴重暴力案件之分析

銘傳大學楊開煌教授主稿

- 「新疆問題」包括了民族矛盾、宗教信仰和國際背景等，涉及少數民族的族群如何面對現代化和全球化的根本問題。
- 大陸認為和闐、喀什事件和其他的事件不同，在處理時，應有不同的思考，以不同策略來應對。

（一）前言

自 2008 年迄今，大陸的「民族自治區」陸續發生民族抗爭事件：2008「拉薩 314 事件」、2009「烏魯木齊 75 事件」，而今年更成為少數民族的抗議年，先是「511 內蒙古事件」、繼而是「廣西壯族受辱事件」（廣西發行量最大的南國早報第九版，針對兒童的自我防範的教育漫畫，其中「老人女性及兒童防範招數」為題的漫畫解說，漫畫上出現這兩壞蛋長兔牙，口音是夾壯的描述。2011.5.30）、「718 和闐事件」及「730 喀什恐怖主義事件」，中國大陸省區級的民族自治區有五個，而四個民族自治區都出事，更不說自其他省內的自治州、縣、鄉許多未被報導的抗爭事件，這些民族抗爭事件，既有複雜的現代化變遷中必然的動盪因素，但較多的還是民族政策和實踐問題。尤其以最近發生在南疆的「718 和闐事件」及「730 喀什恐怖主義事件」，來看，中國大陸境內的少數民族議題，確實是有必要進行徹底的檢討。

（二）從和闐事件到塔什事件概述

新疆是一個多民族的省區，現有 14 個民族，當然主要是漢族和維吾爾族，「新疆問題」包括了民族矛盾、宗教信仰和國際背景，在民族矛盾上有跨國民族的關係和跨境民族問題，同時在其中又有西方國家各種不同動機的滲透和利用，以及大陸自身的民族政治所遺留和造成的問題，在宗教方面雖然兩者衝突不大，但是宗教基進份子，還是利用宗教信仰來支持民族分裂運動的持續。總之，「新疆問題比西藏問題更難解

決」(自由亞洲電台, 2009. 8.7)。維族的獨立運動在大陸境外有一個東突厥斯坦的組織(簡稱東突), 不斷吸收境內激進的維族, 從事恐怖活動, 2008 年北京奧運會之前, 東突引起了公眾的注意。當時該組織以突厥斯坦伊斯蘭黨的名義聲稱對新疆發生的一系列襲擊, 以及上海和雲南發生的致命的公車爆炸事件負責, 揚言要發動更多襲擊, 甚至會在奧運會期間發動生化襲擊。然而, 後來這一切並沒有發生。

2009 年, 終於在各種因素配合下, 爆發了「烏魯木齊 75 事件」, 之後, 大陸當局一面強力維穩, 一面更換領導, 另一方面推動援疆政策, 大力推動新疆建設的發展, 今(2011)年 7 月 15 日新疆黨委書記張春賢還特別走訪夜市, 深入市井, 親近人民, 正在大家都認為張春賢的軟性政策見效之際, 突然在不到半個月的時間, 又發生了「和闐事件」和「喀什事件」。

1. 「和闐事件」: 按大陸官方資料(新疆官方公布和闐案件細節, 2011.7.19; 星洲日報, 2011.7.21; 中國經濟網, 2011.7.21。)

- (1)2011 年 7 月 16 日, 18 名暴徒先後潛入和闐市, 購買、製造各種施暴兇器。
- (2)2011 年 7 月 17 日, 民警在派出所旁邊發現兩名可疑人員, 帶回盤查時發現係喀什地區的外來人員, 身上攜帶有管制刀具, 嫌疑人沒有交代有價值的情況, 但辦案民警覺得很可疑, 遂將二人留置審查。
- (3)2011 年 7 月 18 日 12 時許, 18 名暴徒按照預先計劃衝入納爾巴格派出所, 手持斧頭、砍刀、匕首、汽油燃燒瓶和爆炸裝置, 殺害一名聯防隊員和兩名辦事群眾, 殺傷兩名無辜群眾, 劫持六名人質, 在派出所樓頂懸掛極端宗教旗幟, 縱火焚燒派出所。
- (4)18 日 12 時案件發生後, 新疆自治區主要領導迅速到達公安廳指揮中心, 和闐地區啟動突發事件應急預案, 立即組織公安、武警等力量趕赴現場進行處置。
- (5)公安、武警經過多次法律宣傳和警告無效, 果斷採取措施, 擊斃暴徒 14 人, 抓獲 4 人, 成功解救 6 名人質, 繳獲大量斧頭、砍刀、匕首、燃燒瓶、爆炸裝置等作案工具。事件處置過程中, 1 名武警犧牲,

1 名特警、1 名聯防隊員受傷。

(6)2011 年 7 月 18 日 13 時 30 分許，事態得到有效控制，事發地秩序得以恢復。大陸官方定性，這是一起有組織、有預謀縱火、爆炸、殺人、攻擊基層政法機關的嚴重暴力恐怖事件。而總部設在德國的「世界維吾爾人大會」則稱，有 20 名維族人遭警方射殺或遭毒打致死(新疆定性和闐為有計劃恐襲聲東擊西趁機佔據派出所，明報，2011.7.20)。也有消息指出，新疆和闐一個派出所週一遭歹徒襲擊，造成多人死亡。當地居民認為，地方政府逐步禁止當地維族女性戴黑色面紗及穿著伊斯蘭傳統的黑色長袍，或是引發事件主要原因之一(國際財經時報網站，2011.7.22)。

2. 「喀什事件」：按大陸官方資料

(1)2011 年 7 月 30 日晚 9 時 50 分在喀什發生的搶車斬人恐怖襲擊，暴徒原來計畫是引爆人肉汽車炸彈，但懷疑炸彈在運送過程中不慎爆炸，其中一名疑凶當場炸死(明報，2011.8.3)。

(2)2011 年 7 月 30 日晚 11 時 45 分左右，新華社報導，兩名嫌犯在喀什市美食街路口劫持一輛正在等候紅綠燈的卡車，持刀殺害一名司機後，駕車衝入到一處售樓中心殺人，現場造成 6 名無辜群眾死亡，28 名群眾受傷。一名嫌犯在與群眾搏鬥中死亡，另一名被逮捕。

(3)2011 年 7 月 31 日下午 4 時半左右傳出槍聲，有約 12 名歹徒在喀什市區中心的「步行街」，喀什西二環海天中華名園售樓處廣場和市內香榭街，持刀砍殺無辜群眾，員警開槍射擊，槍聲還一度被認為是「爆炸聲」。事發後，行人行色匆忙紛紛躲避，大量消防車、警車、救護車趕往步行街(聯合早報網站，2011.8.1)。據報導，行兇者砍死砍傷路人及員警 10 餘人，而 12 名歹徒中，有 4 人當場擊斃，4 人被擒，4 人逃亡。有報導稱，先後發生維族暴徒砍殺漢人事件，共導致 65 人死傷。

(4)喀什市政府已經發出了對兩名在逃襲擊者的通緝令，並對提供這些在逃者下落線索的人懸賞 1 萬 5 千多美元。這兩名襲擊者都是新疆的少數民族維族人。

(5)喀什市政府聲明表示，這名頭目是在巴基斯坦的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的營地接受的訓練。這個組織由於尋求新疆的獨立而受到取締(美

國之音網站，2011.8.1)。

(6)大陸「國家反恐工作協調小組」召集的全國反恐工作會議，特別移師新疆首府烏魯木齊召開。公安部長兼國家反恐小組組長孟建柱在會上傳達國家主席胡錦濤等中央領導人的「重要指示」，要求組織力量盡快破案，堅決打擊暴力恐怖犯罪。孟建柱要求各地區各部門要保持清醒，克服麻痹思想。而喀什的連環恐襲案，已令當地旅遊業遭受慘重打擊(國際財經時報網站，2011.8.5)。

(三) 從和闐事件到塔什事件分析

從2008年起，在中國大陸發生多起少數民族的抗爭事件，甚至連周永康代表中央授於「四個模範」的廣西壯族自治區 - 民族團結的模範、民族關係穩定的模範、民族統一的模範、「三個離不開」(按：江澤民的說法是漢族離不開少數民族，少數民族離不開漢族，少數民族彼此也離不開)的模範地區，也都發生動亂。這些事件在方式上都是不同程度的暴力，對象都是大陸地方統治機構或政策，過程中也都有不同程度地海外力量的介入；但是如果我們詳細地審視各民族自治區發生的事件，可以發現和闐、喀什事件(以下簡稱「南疆事件」)和其他的事件在本質存在著明顯的差別：

第一「南疆事件」是有遠因無導火線(近因)的突發事件，而其他都有近因，故而「南疆事件」沒有訴求，是比較典型的為暴力而暴力的恐怖襲擊事件；而其他地區的抗爭都有訴求，所以從「暴力」的角度而言，「暴力」就是「南疆事件」的目的；而其他地區的抗爭事件「暴力」只是手段和過程。

第二是「南疆事件」為暴力份子的極端殘暴的犯罪行為，而其他地區的暴動則多為群眾抗爭，所以南疆事件沒有群眾參加或事後加入，某種意義上，群眾也是受害者；而其他地區的抗爭都有群眾的加入，所以就公權力的處理而言，南疆事件是緊急的安全事件，而其他地區的事件是社會事件。

第三是「南疆事件」是有背景而無預警的事件，是一種玉石俱焚的殘暴行為模式，其目的就在血腥，在殺人，在挑戰政治公權力和破壞社

會秩序；而其他地區的抗爭則是有背景也有預警的抗爭模式，有具體訴求，有明確的目的，有一定的受害者。處理手段上，前者以國家機器之使用為唯一考量，而其他地區則以行政手段處理為優先考量。

第四是「南疆事件」似乎是以製造新聞效果來擴大影響，也可以說，該事件的初始目的似乎就是為了上新聞，因此，地點的選擇上，會出現在具新聞效果的地區，如公權力機關或是人流集中傷亡較大的地區；而後者的出現，則是在事故、事件發生地區，之所以成為新聞，一方面是大陸政治制度的特性，另外也在中國大陸這一類事件，又常常由於政府的處置失當，才弄成新聞。而事故、事件的目的是解決問題，而非製造新聞。

第五是「南疆事件」的犯案模式，是組織性，集體性，有預謀的暴行，應該有海外「東突厥斯坦伊斯蘭運動」組織的背景。而其他地區，除了西藏「拉薩 314 事件」之外，其他抗爭事件，並沒有明確的證據，可以說明是外力組織所煽動的；換言之，「南疆事件」可能只是起步，而其他地區抗爭事件的關鍵在大陸自己的後續處理。

根據學者布魯斯·霍夫曼 (Bruce Hoffman) 對恐怖主義的特徵，包括以下五項：「不可避免地以政治為目的或動機」、「訴諸暴力或揚言要訴諸暴力」、「計劃要對目標或受害人以外的人物或團體造成深遠的心理影響」、「由具備可被識別的指揮系統及隱蔽細胞系統的組織指揮行動，其成員不穿著制服或佩戴可被識別的徽章」及「由亞國家組織或非國家行為者干犯」(維基百科網站)，依據上述的標準，可以說「南疆事件」已經符合了恐怖主義或准恐怖主義的標準，顯然他們的行動是針對政治秩序、統治系統、社會秩序的反對，這和其他地區的抗爭主要還是爭對某些政策或政策之執行的不滿，是完完全全不同性質，而且不論大陸當局控制多嚴密，都無法排除未來再發生的可能性。

若此，大陸在處理類似事件時，當然應有不同的思考，以不同策略來應對眼下的情況，特別針對恐怖主義自有可以參考的行動方案。不過從綜合的角度來分析，這裡都涉及一個根本的議題，就是少數民族的族群如何面對現代化和全球化的問題，其中就包含了少數民族如何因應快

速的社會變遷，和如何面對外來的大量移民的移入。

大陸如果理解問題的本質，在邁向共同富裕小康社會時，應和大量少數民族精英一起探討，如何發揮其本民族的民族性，去應對現代化和全球的挑戰，使得少數民族在變遷的過程中，看到自己民族的驕傲，自己的傳統在變遷過程中所發揮的積極性和價值性，從而不會有迷失感，例如，如何誘發維族在歷史上，就是「善於經商」、「樂於經商」的民族本性；如藏族的宗教教義；蒙族的達觀和與自然的和諧共處等民族優勢，如果能在共同面對，共同參與的過程下，制定的民族治理政策，應該是抗拒較少，阻力較小的政策，這肯定是比大陸自行設想的援助、惠民的政策更具可行性，兩者的差異，在於是否將本民族自己的優點，在現代化和全球化的進程中，不斷突顯出來。

（四）結語

以「國家」為典範的民族統治很難，像大陸這樣一個多元且有歷史恩怨的民族，放在一個國家之內的統治更難，像中共這樣一個有自己一套相對封閉的意識型態來管理民族、宗教事務的統治者，來統治如此眾多而且複雜的少數民族尤其難，因此，面對日益升高的民族矛盾，大陸不能只有治標之道，還必須從理論到實踐結合不同的少數民族進行一系列有效的討論和調整，以期走出民族同化或民族獨立的怪圈，為其民族政策探索新的出路。